

**SEMI Taiwan**

新竹市300光復路2段2巷49-2號3樓

Tel : 886.3.573.3399 分機237

Fax : 886.3.573.3355

聯絡人：陳雅欣 小姐

Email : cchen@semi.org

**表格11**  
**截止日期**  
**2008年8月12日**

**參展廠商指定攤位裝潢商 (EAC)**

請詳細填寫此表格，並連同完整的攤位設計圖(包含詳細尺寸、3D圖、平面圖、立面圖及電路圖)回傳繳交，設計圖繳交可採用紙本或電子檔(pdf或jpg)。

致 主辦單位：

本公司計畫在「國際半導體設備材料展」展覽中使用下列裝潢廠商，我們將嚴守展場裝潢規定事項，並將負責裝潢公司於退場結束日前，將裝潢材料及廢料(包含清除攤位所在地之地上膠帶)全部清除完畢並運離展場，如違反規定，願負一律損害賠償及法律責任。

指定裝潢商名稱 :

\_\_\_\_\_

住 址 :

\_\_\_\_\_

聯 絡 人 :

\_\_\_\_\_

TEL :

\_\_\_\_\_

FAX :

\_\_\_\_\_

聯絡手機 :

\_\_\_\_\_

(緊急聯絡使用，請務必填寫)

EMAIL :

\_\_\_\_\_

\* 根據手冊中攤位施工規定與說明，參展廠商所指定的攤位裝潢廠商，需經過主辦單位和展場的許可，方能進入展場施工。請提供指定廠商之連絡資料，為必要時聯絡之用。

\* 參展廠商應知會其所指定的攤位裝潢商攤位有關搭建規定及電力申請，嚴謹遵守進場、退場的時間及所有展覽的規定。

請以正楷填寫清楚或附上名片

公司名稱：\_\_\_\_\_ 攤位號碼：\_\_\_\_\_

聯 絡 人：\_\_\_\_\_ 職 稱：\_\_\_\_\_

發票抬頭：\_\_\_\_\_ 統一編號：\_\_\_\_\_

郵寄住址：\_\_\_\_\_

電 話：\_\_\_\_\_ E-mail：\_\_\_\_\_

傳 真：\_\_\_\_\_ 簽 名：\_\_\_\_\_ 日期：\_\_\_\_\_